

广告制作合同

甲方(订制方): 涪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乙方(制作方): 湖北好搭档传媒有限公司

一、甲乙双方本着相互信任与合作的精神,由甲方委托乙方制作以下项目:

项目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位	单价	小计金额
彩印单页 (初中)	21*29.7CM	19000	张	0.21	3990.00
彩印单页 (高中)	21*29.7CM	15000	张	0.21	3150.00
总计	人民币: 柒仟壹佰肆拾元整				¥7140.00

(此报价含税含运费)。

二、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做到精心设计、精心制作,确保工期和质量。

三、甲方订制前需付给乙方订金 元,待工作完成甲方验收未安装前甲方须付乙方 元,待工程完毕后甲方须付清乙方所有余款,否则乙方停止下次工程,造成后果由甲方自负。

四、甲方不按时给乙方付款,乙方可停止工作,但甲方必须付清乙方制作所有余款,并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。

五、甲方订制项目在乙方已开工后的情况下,甲方不得单方终止合同。

六、乙方的制作项目因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而延期交付甲方使用,甲方不得终止合同和意见、退出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两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